

龙南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龙府办字〔2023〕49号

龙南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2023-2025年度推动油茶产业 高质量发展三年行动方案》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市政府各部门，市属、驻市各单位：

《2023-2025年度推动油茶产业高质量发展三年行动方案》
经市政府研究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2023-2025 年度推动油茶产业高质量发展三年行动方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油茶产业发展的重要指示精神，加快推动油茶产业高质量发展，根据《江西省山茶油发展条例》和省、赣州市有关文件精神及工作部署，结合我市实际，制定本行动方案。

一、主要目标

围绕“保障油料供应、推动油茶发展、实现乡村振兴、促进林农增收”的发展思路，构建油茶全产业链发展模式，推动推进全市油茶产业高质量发展。2023-2025年，全市完成新造高产油茶林3.51万亩，完成改造低产油茶林0.94万亩，建设一批高产稳产示范基地。积极扶持茶油加工企业、小作坊规范提升，提升油茶生产加工能力。建设一批市级油茶示范乡镇、油茶示范基地。

二、重点任务

(一) 推进油茶资源扩面提质

1. 扩大高产油茶林规模。坚持生态优先、绿色发展理念，遵循“山顶戴帽、山腰缠带、山脚穿靴”的生态化开发模式和适度规模开发原则，鼓励新造油茶连片面积控制在300亩以内。拓宽用地空间，创新实施模式，推行“大穴大肥”和“良种壮苗”，落实市乡目标任务和要求，强化政策扶持和技术服务，扩大油茶种植面积。2023—2025年三年完成新造油茶3.51万亩。

〔责任单位：市林业局、各乡镇人民政府、城市社区管委会、安基山林场〕

2. 提升低产油茶林产量。深入推进低产油茶林改造提升三年行动，兑现省级以上项目补助及赣州市、龙南市配套补助。持续开展以密度调控、垦复、施肥、树体管理及良种补植、品种改换等技术措施为主的低产油茶林改造提升，对2023—2025年实施并经验收合格的享受省级以上项目补助。鼓励对不具备抚育改造潜力的低产老油茶林实施带状更新、块状更新或全面更新等改造，并支持符合要求的更新改造按照油茶新造补助标准申报省级以上补助。力争老油茶林亩产茶油达15公斤，进入盛果期的新造高产油茶林亩产茶油达40公斤。2023—2025年完成改造低产油茶林0.94万亩。〔责任单位：市林业局、各乡镇人民政府、城市社区管委会、安基山林场〕

3. 支持试点示范。采取“林长+基地”和政府奖补等模式，挖掘、建设一批油茶高产稳产典型，各乡镇根据实际情况，积极建设高产油茶示范基地、油茶改造示范基地。落实油茶高质量培育技术，大力推广水肥一体化和机械化栽培措施，总结推广油茶高效经营模式，示范推进油茶资源提质增效。每年对择优选择一批高产油茶示范基地、油茶低改示范基地进行一次性奖补。〔责任单位：市林业局、各乡镇人民政府、城市社区管委会、安基山林场〕

4. 探索油茶良种培育。加强与相关大学院校、科研院所的合作交流，争取赣州市林业科学研究所龙南建设“赣州油”“长

林”等省内主推油茶良种育苗基地，探索引种试验“三华”“湘林”系列等省外油茶良种，提升市内油茶苗木供给能力。开展油茶种苗质量提升年活动，加大油茶种苗质量监管和执法力度，筑牢油茶种苗质量防线，保障油茶种苗质量安全。〔责任单位：市林业局、各乡镇人民政府、城市社区管委会、安基山林场〕

(二) 开发促进油茶三产融合

1. 培育扶持油茶重点加工企业。坚持招大引强和扶优培强相结合。积极引进外地企业到龙南投资建设油茶加工企业，扶持本土油茶加工企业老树油茶公司做大做强。支持将新建油茶加工项目、扩大销售规模等达到相关要求的油茶龙头企业纳入农业产业化发展补助范畴。鼓励油茶企业入规，对符合要求的新入规企业按照相应政策予以奖励。〔责任单位：市林业局、市工信局、市商务局、市财政局、市农业农村局、各乡镇人民政府、城市社区管委会、安基山林场〕

2. 打造油茶产业示范镇。在油茶重点乡镇(村)，打造集油茶种植示范、采摘娱乐、加工体验、产品展示展销、美食品鉴、观光游览、林下种植、林下养殖等内容于一体的油茶产业示范镇，探索示范油茶产业三产融合发展。开发油茶“特色消费”“特色体验”“主题民宿”，打造科普研学和休闲游憩基地，推动油茶文化传播和茶油产品营销，提高产业综合效益，探索油茶产业与乡村振兴融合发展新模式。在有关政策、项目方面给予倾斜支持，积极保障油茶产业示范镇建设用地及基础设施建设需求。〔责任单位：市林业局、市发改委、市自然资源局、市文广

新旅局、市商务局、市教科体局、市农业农村局、各乡镇人民政府、城市社区管委会、安基山林场]

(三) 加强科技人才队伍建设

积极引进江西环境工程学院、赣州市林业科学研究所等相关大学院校、科研院所油茶专家到龙南开展油茶培训、指导油茶生产技术。加强油茶技术培训力度，加强油茶科技推广服务队伍建设，组建一支 4 名中级工程师以上职称的油茶技术服务团队，每个乡镇培养至少一名油茶技术专家。重点培养一批“土专家”“林技师”“科技特派员”。支持油茶经营主体申报“职业农民”职称，评选“最美林草科技推广员”等。〔责任单位：市林业局、市人社局、市科创中心、各乡镇人民政府、城市社区管委会、安基山林场〕

三、支持政策

(一) 新造油茶补助。2023—2025 年，高标准新造油茶林补助 1200 元/亩，其中第一年申请上级项目资金 1100 元/亩（省级 1000 元/亩、赣州市级 100 元/亩），第二年由龙南市财政统筹安排补助 100 元/亩（村集体已享受乡村振兴衔接资金的项目不享受本级财政配套补助）。

(二) 建设示范基地。各乡镇结合生产计划任务，按照《江西省油茶资源高质量培育建设指南（修订）》要求，建设新造高产油茶林示范基地 100 亩以上的，全市择优选择 5 个示范基地（已享受乡村振兴衔接资金的项目除外），每个基地奖励补助 2 万元，以提高林农发展油茶的积极性，达到引领示范，宣传推

广的作用。

(三) 结合乡村振兴衔接资金建设油茶基地。支持村集体利用乡村振兴衔接资金发展油茶产业，按照衔接资金的要求申报审批，并落实联农带农机制，油茶基地需通过吸纳务工、土地流转、分红、参与经营管理、带动产品销售、带动发展产业等多种途径带动脱贫户或监测对象增收，形成稳固联农带农利益联结机制。衔接资金可用于油茶基地勾条带、道路、灌溉及水保设施等基础设施建设。每亩预算为 1000 元，项目资金由市乡村振兴局全额拨款，根据审计报告据实结算，申报面积必须集中连片 100 亩以上，由乡镇或村集体为业主单位组织实施，乡村振兴衔接资金投入形成的油茶产业基地，纳入村集体扶贫(帮扶)资产管理范围。

(四) 加强融资和保险扶持。要充分发挥农业、林业各类贷款政策，支持油茶经营主体申贷；充分发挥中央林业改革发展资金造林贷款贴息政策，对申请贷款贴息的油茶种植户实行政府贴息政策，支持油茶林抵押贷款，降低林农获取银行贷款资金难度。要继续实行油茶保险财政补贴保费政策，进一步降低油茶资源培育经营的风险。

(五) 目标考核奖励。对完成油茶新造林、改造(提升)低产油茶林年度目标任务，推进工作有力的乡镇进行表彰奖励，每年考评排名前 3 名的乡镇授予年度油茶产业发展先进单位称号，并分获奖励 6 万元，4 万元和 2 万元。

四、保障措施

(一) 加强组织领导。充分发挥市油茶产业发展工作领导小组职能作用，建立领导小组成员单位挂点帮扶和督导机制。实行市、乡政府主要负责同志负责制，将任务分解至乡镇。将油茶新造、改造提升任务建设作为林长巡林重要内容。同时，加大宣传力度，营造支持油茶产业发展的良好氛围。

(二) 强化用地保障。鼓励规划利用造林地、低效茶园、低产人工商品林地、疏林地、灌木林地、松材线虫病疫区采伐迹地、灾毁果园等发展油茶，推广在森林防火隔离带种植油茶，不得在高铁、高速、国道、旅游通道等交通沿线种植油茶。允许将退耕还林地及坡度较缓、土层较厚、不易产生水土流失、适宜种植油茶的二级国家级公益林、地方公益林依法依规调整为商品林，用于建设高标准油茶林。允许对天然林、公益林中的低产油茶林采取带状更新、高接换冠和品种更新等方式实施改造。支持火烧迹地优先种植油茶，将油茶作为造林绿化和义务植树的主要树种。支持利用房前屋后等四旁用地种植油茶，按照《江西省油茶资源高质量培育建设指南（修订）》折算面积。全面实现油茶新增和低产林改造任务落地上图管理。发挥林权流转服务平台作用，鼓励引导油茶林规范流转，发展适度规模经营。林业部门和乡镇要积极协助经营主体流转林地开发种植油茶，协调延长现有油茶基地的林权流转合同期限，优先支持建设油茶晒场、管护用房、油茶林道路等基础设施，给予政策支持，对流转林地种植油茶的，优先推荐申报适度规模经营和示范性新型林业经营主体奖补。涉及林木采伐的，优先保障采

伐指标，优先办理采伐审批手续。新增油茶种植严禁占用耕地。油茶纳入森林覆盖率监测统计范围，扩种、改造油茶不影响林地保有量。

(三)创新发展形式。油茶生产实行政府组织引导，农户自主实施、公司（大户）承包经营、公司+农户（公司统一实施后分包农户经营等）、合作社+农户和村集体经济组织实施等多样化发展模式；鼓励以家庭农场、村集体等形式经营油茶，鼓励专业化公司和种植大户、农户分片承包油茶林改造提升，优化油茶经营规模和形式。实行年度任务兜底制度，任务缺口部分，以乡镇为单位，由村集体经济组织负责兜底实施，各地要把油茶产业作为壮大村集体经济重要产业给予支持。

(四)强化督导考核。要加强油茶生产督导考核，在油茶造林季节实行每周一调度、半月一通报制度，并抄送各级林长，对排名靠后的乡镇主要负责同志进行约谈。适时召开油茶生产工作推进会，现场考核评价油茶造林进度和质量，对标先进，查找差距。将油茶生产年度任务完成情况列入农口重点工作每月排名通报和林长制综合考核内容。

附件：全市油茶生产计划任务（2023—2025年）

附件

全市油茶生产计划任务(2023—2025年)

单位:亩

| 序号 | 单位 | 2023-2025年 | | 2023年 | | 2024年 | | 2025年 | |
|----|-------|------------|---------------|-------|------|-------|------|-------|------|
| | | 新造 | 改造(含更新、低改和提升) | 新造 | 改造 | 新造 | 改造 | 新造 | 改造 |
| | 龙南市 | 35100 | 9400 | 13000 | 4000 | 8100 | 2700 | 14000 | 2700 |
| 1 | 龙南镇 | 1500 | 350 | 400 | 150 | 400 | 100 | 700 | 100 |
| 2 | 桃江乡 | 4800 | 1000 | 3000 | 400 | 600 | 300 | 1200 | 300 |
| 3 | 渡江镇 | 1650 | 250 | 650 | 130 | 400 | 60 | 600 | 60 |
| 4 | 程龙镇 | 2100 | 240 | 600 | 120 | 500 | 60 | 1000 | 60 |
| 5 | 夹湖乡 | 1900 | 860 | 700 | 300 | 500 | 280 | 700 | 280 |
| 6 | 杨村镇 | 2800 | 900 | 800 | 300 | 800 | 300 | 1200 | 300 |
| 7 | 武当镇 | 2250 | 650 | 700 | 250 | 550 | 200 | 1000 | 200 |
| 8 | 南亨乡 | 2250 | 1200 | 700 | 600 | 550 | 300 | 1000 | 300 |
| 9 | 临塘乡 | 2100 | 950 | 700 | 450 | 400 | 250 | 1000 | 250 |
| 10 | 东江乡 | 2200 | 550 | 600 | 250 | 600 | 150 | 1000 | 150 |
| 11 | 汶龙镇 | 2400 | 550 | 700 | 250 | 700 | 150 | 1000 | 150 |
| 12 | 关西镇 | 1950 | 850 | 700 | 350 | 550 | 250 | 700 | 250 |
| 13 | 里仁镇 | 2250 | 1000 | 700 | 400 | 550 | 300 | 1000 | 300 |
| 14 | 九连山镇 | 450 | 50 | 0 | 50 | 150 | 0 | 300 | 0 |
| 15 | 城市社区 | 200 | 0 | 50 | 0 | 50 | 0 | 100 | 0 |
| 16 | 安基山林场 | 4300 | 0 | 2000 | 0 | 800 | 0 | 1500 | 0 |

龙南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年8月31日印发
